

宣布更改街道名稱

關於 2008 年 4 月 25 日第 2778 號政府公告，現根據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》(第 132 章) 第 111C(1)(b) 條宣布，由本公告日期起，下列位於新界離島區的一段「東涌道」改稱為「東涌道北」：

說明

名稱

這道路長約 760 米，以其在南面近翠群徑的盡頭處為起點，至西北面近碼頭的另一盡頭處終結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ISRM76b 號圖則上以粉紅色標明。

東涌道北

查閱第 ISRM76b 號圖則，可到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8 樓離島測量處、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測繪處，或香港銅鑼灣高士威道 66 號香港中央圖書館 5 樓地圖圖書館。

2008 年 7 月 11 日

地政總署署長  
(黃仲衡代行)